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4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24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

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8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德园路288号（德感工业园区）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

上述议案 1、2、3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现场、邮寄、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9:00—11:00,14:00-17:00；

3.登记地点：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德园路288号（德感工业园区）证券与投资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与投资部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德园路288号（德感工业园区）

联系人：王正一、万艳秋、盛誉

电话：023-47265990

电子邮箱：sxyq000565@163.com

邮编：402260

5.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5

2.投票简称：三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4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所有提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请对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在所选择的委托意见后的方框内打“√”），三者必须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注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注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_____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权限：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有效期限：_____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